

傷寒論集注

傷寒論卷第五

錢塘張志聰隱菴註

辨霍亂病脉證

問曰。病有霍亂者何。答曰。嘔吐而利。是名霍亂。

夫以霍亂接於六篇之後者。霍亂為病。從內而外。以證傷寒。從外而內也。霍亂者。揮霍撩亂。由邪寔於胃脾。氣內虛。轉輸不力。以致嘔吐而利。一時並發。是名霍亂也。問曰。病發熱。頭痛。身疼。惡寒。吐利者。此屬何病。答曰。此名霍亂。霍亂自吐下。又利止。復更發熱也。

上文但言嘔吐而利是名霍亂。此言寒邪在表而兼吐利之霍亂也。發熱頭痛身疼惡寒是為寒邪在表。復兼吐利。故此名為霍亂。霍亂自吐下者言未有名為霍亂而不吐下也。又利止復更發熱者言發熱頭痛身疼惡寒吐利乃一時並發。又有利止復更發熱如下文所謂本是霍亂。今是傷寒者是也。○高子曰吐利為霍亂。今但曰利止則吐亦止。發熱頭痛身疼惡寒為傷寒。今但曰發熱亦為傷寒。所謂書不盡言也。

傷寒其脈微瀋者。本是霍亂。今是傷寒。却四五日至陰經。

上轉入陰必利。本陰下利者不可治也。欲似大便而反失氣。仍不利者。此屬陽明也。便必鞭。十三日愈。所以然者。經盡故也。

此承上文利止復更發熱之意。言先霍亂。後傷寒。邪入於陰。則不可治。病在陽明。爲欲愈也。傷寒其脈微瀉。主精血內虛。本是霍亂者。本於吐利也。今是傷寒者。利止而後更發熱也。却四五日至陰經。上轉入陰者。四日至太陰。五日而轉入於少陰也。邪入於陰。故必下利。夫陰寒下利。急當救裏。若先本霍亂之嘔吐下利。後入陰。復

利者。裏氣先虛。爲不可治。欲似大便。而反有失氣。仍不利者。此屬陽明便鞭。不同陰寒下利。故十三日愈。又申言所以得愈者。經盡而來復於太陽故也。

下利後。當便鞭。鞭則能食者愈。今反不能食。到後經中。頗能食。復過一經。能食過之一日。當愈。不愈者。不屬陽明也。

此承上文陽明便鞭之意。言人以胃氣爲本。能食則愈。不必專屬陽明也。下利後。當便鞭。承上文便鞭而言也。人以胃氣爲本。故便鞭而能食者愈。今反不能食。病當未愈。到後經中。頗能食者。七日至十二日。藏府經氣調。

和故頗能食也。復過一經。能食者。至十三日。而亦能食也。過之一日。當陽明主氣之期。故當愈而不愈於此日者。穀入於胃。諸經皆以受氣。能食則諸經氣脈自和。而不專屬陽明也。

惡寒脈微而復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參湯主之。

四逆湯加人參

一兩餘依四逆湯服法

此承上文轉入陰。必利之意。言虛寒復利而亡血也。惡寒脈微者。今是傷寒而轉入少陰也。復利者。本是霍亂。則已利而今復利也。夫本嘔下利。為不可治。今利雖止。

而亦亡血也。故更以四逆加人參湯主之。  
霍亂頭痛發熱。身疼痛。熱多欲飲水者。五苓散主之。寒多  
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

理中丸方

人參

甘草

白朮

乾薑

各三兩

右四味搗篩爲末。蜜和爲丸。如鷄子黃大。以沸湯散  
合和。一丸研碎。溫服之。日三四服。夜一服。腹中未熱  
盡至三四丸然。不及湯。湯法以四物。依兩數。切用水  
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若臍上築者。

腎氣動也。去朮加桂四兩。吐多者去朮加生薑三兩。下多者。還用朮。悍者加茯苓二兩。渴欲得水者加朮。足前成四兩半。腹中痛者加人參。足前成四兩半。寒者加乾薑。足前成四兩半。腹滿者去朮加附子一枚。服湯後如食頃飲熱粥一升許。微自溫。勿揭衣被。

此言霍亂傷寒。雖有寒熱之殊。皆當治其脾土之義。霍亂者。嘔吐而利也。頭痛發熱。身疼痛者。霍亂而兼傷寒也。夫霍亂則中土先虛。後病陽明。本燥之氣熱多而渴。欲飲水者。當主五苓散。助脾土之氣。散精於上。以滋渴。

熱不得陽明本燥之氣。寒多而不用水者。當主理中丸。補脾土之虛。以溫中胃。五苓者。五位中央。散者。散於肌。糜理中者。理其中焦。丸者。彈丸似土。雖有寒熱之殊。皆當治其脾土者如此。

吐利止而身痛不休者。當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湯。小和之。

此承上文霍亂傷寒之意。而言吐利止。則霍亂已愈。身痛不休。則寒邪未盡。故當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湯。小和之。曰小和者。謂大邪已去。而病輕微也。

吐利汗出。發熱惡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合下兩節。言四逆湯啟下焦之生陽。而治中焦之吐利  
也。吐利汗出。乃中焦津液外洩。發熱惡寒。表氣虛也。四  
肢拘急。津液竭也。手足厥冷者。生陽之氣。不達於四肢。  
故主四逆湯。啟下焦之生陽。溫中焦之土氣。

既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微  
欲絕者。四逆湯主之。

既吐且利。小便復利。則津液下洩。大汗出。則津液外亡。  
下利清穀者。少陰病也。內寒外熱者。內真寒而外假熱。

也。脈微欲絕。則生陽不升。故亦主四逆湯。啟少陰之生陽。和中焦之土氣。

吐已下斷。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脈微欲絕者。通脈四逆加豬膽汁湯主之。

重言以結上文兩節之意。上兩節皆主四逆湯。此言氣血皆虛。更宜通脈。四逆加豬膽人尿以治之。不曰吐利止。而曰吐已下斷者。謂津液內竭。吐無所吐。下無所下也。若吐已下斷。如所謂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之證。仍然不解。所謂脈微欲絕之脈。依然如故。此為陰陽血氣皆

虛更宜通脉四逆。猪膽汁湯主之。通脉四逆湯。解見少陰篇。加水畜之甲。乃起腎藏之精汁。上資心主之血。更加人尿。乃引膀胱之津液。還之胃中。取津汗內滋。而血氣調和之意。○愚按風雨寒暑之邪。直入中焦。皆爲霍亂。若吐利太過。而生氣內傷。手足厥冷。脉微欲絕。皆宜四逆湯主之。無分寒與暑也。蓋正氣受傷。止救正。而不論邪。後人補立藿香正氣散。以治吐利。此治微邪在胃。正氣不傷。如此之證。弗藥亦愈。即陰陽湯。黃土湯。皆能療之。若霍亂裏虛。上古止立四逆理中二方。爲急。

救正氣之法。有謂藿香正氣散。治暑霍亂者。亦非也。愚  
每見暑月病霍亂。四肢逆冷。無脈而死。藿香正氣。不過  
寬胸解表之劑。惡能治之。况夏月元氣發洩在外。中氣  
大虛。外邪卒至。救正猶遲。夫邪正相持。有風雨寒暑之  
分。正受邪傷。止論正氣之虛實。入藏。即爲不治之死證。  
非風暑爲陽。而寒雨爲陰也。此爲霍亂之大綱。學者宜  
服膺而弗失。○高子曰。霍亂之證。至汗出而厥。四肢拘  
急。脈微欲絕。乃惟陰無陽。用四逆湯。不必言矣。又加膽  
汁。人尿者。津液竭。而陰血并虛。不當但助其陽。更當滋

益其陰之意。每見夏月霍亂之證。四肢厥逆。脈微欲絕。投以理中四逆。不能取効。反以明礬少許。和涼水服之。而即愈。亦即膽汁人尿之意。先賢立法。可謂週徧詳明矣。

吐利發汗。脈平小煩者。以新虛不勝穀氣故也。

此言邪從外解。穀氣內行。爲胃和欲愈之證。以終霍亂之義。吐利發汗。言病吐利而胃不虛。故發汗以解之。脈平小煩者。以吐利發汗。經脈方虛。不勝胃中所食之穀。氣故脈平而小煩也。經云。穀入於胃。脈道乃行。又云。食

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脉。新虛不勝。此之謂也。○莫氏曰。吐利發汗。脉平。小煩。如未與穀。何以云新虛不勝。穀氣。意謂吐利之發汗。必得水穀之精。而後汗出。溱溱。經云。得穀者昌。失穀者亡。治霍亂者。慎勿徒損其胃氣也。

霍亂篇 終

辨陰陽易差後勞復病脉證

傷寒陰陽易之爲病。其人身體重。少氣。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攣。熱上衝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膝脛拘急者。燒

視散主之。

燒視散方

右取婦人中視近隱處剪燒灰以水和服方寸七日  
三服小便即利陰頭微腫則愈婦人病取男子中視  
燒灰

此言陰陽易之爲病。形體虛而精氣竭。以燒視散。從其  
本原而治之之意也。傷寒差後。餘熱未盡。男女媾精。男  
病授女。女病授男。名曰陰陽易。其爲病也。形氣皆虛。故  
身體重而少氣。餘毒入於陰中。是以少腹裏急。或引陰。

中拘攣熱上衝胸者衝脈爲病也。夫衝脈起於氣衝至胸中而散頭重不欲舉者督脈爲病也。夫督脈起於溺孔之端合太陽而上額交巔眼中生花者任脈爲病也。夫任脈起於中極之下上頤循面入目膝脛拘急者腎精竭而筋骨痿弛也。金匱要畧云陰寒精自出酸削不能行。凡此皆毒入前陰之所致。故以燒視散主之。視襠乃陰吹精注之的。益取彼之餘氣却彼之餘邪。邪毒原從陰入復從之從陰出耳。

大病差後勞瘵者。枳實梔子湯主之。若有宿食者加大黃。

如博碁子大五六枚。

枳實梔子湯方

枳實

三枚

梔子

十四枚

香豉

一升

右三味以清漿水七升空煮取四升內枳實梔子煮取二升下豉更煮五六沸去滓溫分再服覆令微似

汗

陰陽易者勞傷精也。寤後勞復者勞傷形體也。傷寒者大病也。大病差後則陰陽水火始相交會。勞其形體則氣血內虛其病復作。則以枳實梔子湯主之。梔子清上

焦之煩熱。香豉。啟下焦之水津。枳實。炙香。宣中焦之土氣。三焦和而津液生。津液生而血氣復矣。若有宿食。而三焦未和。則加大黃以行之。如博碁子大五六枚。燥屎行而三焦血氣自相和合矣。

傷寒差已。後更發熱。小柴胡湯主之。脈浮者。以汗解之。脈沉實者。以下解之。

合下五節。言差後正氣虛。而餘邪未盡。有表裏上下寒熱虛實之病。而不因於勞復也。傷寒差已。則大邪已去。後更發熱者。表裏之氣未和也。主以小柴胡湯。從樞達

表。夫樞轉而脉浮者。病氣從表。以汗解之。樞轉而脉沉實者。病氣從裏。以下解之。

大病差後。從腰以下有水氣者。牡蠣澤瀉散主之。

牡蠣澤瀉散方

牡蠣

澤瀉

蜀漆

洗去腥

海藻

洗去鹹

栝蒌根

商陸根

熬

葶藶子

以上各等分

右七味異擣下篩為散。更入臼中治之。白飲和服。方

寸七。小便利止。後服。

此言差後。而上下不和也。太陽膀胱之津水。從下而上。

行於膚表。腰以下有水氣。則津水不能上行而週徧。故以牡蠣澤瀉散主之。牡蠣澤瀉能行水上。栝蒌根商陸根能啟陰液。性皆從下而上。蜀漆乃常山之苗。從陰出陽。海藻能散水氣於皮膚。葶塵能瀉肺氣而通表。氣化水行。其病當愈。

大病差後。喜唾。久不了了。胃上有寒。當以丸藥溫之。宜理中丸。方載霍亂篇。

此言差後而裏氣虛寒也。喜唾則水津不歸。久不了了則氣血不和。所以致此者。胃上有寒也。當以理中丸溫

之。

傷寒解後。虛羸少氣。氣逆欲吐。竹葉石膏湯主之。

竹葉石膏湯方

竹葉 二把 石膏 一觔 半夏 半升 人參 三兩

甘草 二兩 粳米 半升 麥門冬 一升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內粳米煮米熟湯成去米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言差後而裏氣虛熱也。傷寒解後。津液內竭。故虛羸。中土不足。故少氣。虛熱上炎。故氣逆欲吐。竹葉石膏湯

主之。竹葉。凌冬青翠。得冬令寒水之氣。半夏。生當夏半。得一陰之氣。人參。甘草。粳米。資養胃氣。以生津液。麥冬。通胃府之脈絡。石膏。紋肌色白。能通中胃之逆氣。達於肌腠。夫津液生而中氣足。虛熱解而吐自平矣。

病人脈已解。而日暮微煩。以病新差。人強與穀。脾胃氣尚弱。不能消穀。故令微煩。損穀則愈。

此言差後強食。而爲虛中之實證也。上文差後。皆爲病解。至此則云脈已解者。言脈解而病始解。所以通結上文之意。日暮微煩者。心氣虛而脈絡不和也。又申明所

以微煩者。以病新差。人強與穀。脾胃氣尚弱。不能消穀。故令微煩。由是而知穀之不可強與。倘不當與而強與之。不必治以湯藥。但當損穀則愈。○霍亂差後。俱結穀氣一條。蓋人以胃氣爲木。胃以穀氣爲先之義。

易復篇 終

辨瘧濕暈病脉證

傷寒所致太陽病。瘧濕暈三種。宜應別論。以爲與傷寒相似。故此見之。

本論共四百七十四證。此條不與焉。傷寒所致太陽病

者言外傷於寒而病于太陽。瘧濕暈三種宜應別論者言應別論於金匱要畧以爲與傷寒相似者言瘧濕暈皆病太陽之氣而證似傷寒故此見之者故復於傷寒之後而見瘧濕暈也夫曰與傷寒相似故此見之則瘧濕暈當在傷寒之後叔和編次之悞宜改正矣○愚按六淫之邪風居其首故太陽篇先論中風後論傷寒經云風者百病之長善行數變於此故不言風而言瘧瘧者風病也所以不言風而言瘧者亦善行數變之義也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瘧。

此言風傷太陽。標本受病。不得陰液以相滋。而名爲剛瘧也。太陽病發熱者。風傷太陽之標陽也。無汗者。以陽邪而病標陽。不得陰液以和之。故無汗也。夫病及標陽。則寒已化熱。而反惡寒者。太陽標本皆病也。風傷太陽。標本皆病。不得陰液以相滋。故名曰剛瘧。

太陽病發熱汗出。不惡寒者。名曰柔瘧。

此言風傷太陽之標陽。寒已化熱。陰液外洩。而名爲柔瘧也。○愚按太陽者。三陽也。標本皆病。陽氣過盛。故名

曰剛。反本病標。寒化熱而汗外注。故名曰柔。所謂剛柔者。陰陽變化之別名也。

太陽病。發熱。脈沉而細者。名曰瘧。

上兩節言風傷太陽。比言風傷太陽。而內合少陰也。太陽病發熱者。病太陽之氣在表也。脈沉而細。則從太陽而入於少陰。風淫末疾。故名曰瘧。金匱要畧云。爲難治。太陽病。發汗太多。因致瘧。

上三節論瘧。舉其已然者而言之。此則推原所以致瘧之因也。太陽病者。風傷太陽之氣也。發汗太多。則表氣

外。虛。津。液。內。竭。不。能。榮。養。其。經。脈。致。骨。屬。屈。伸。不。利。而。成。瘧。

病。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脈。赤。獨。頭。面。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瘧。病。也。

此。舉。太。陽。經。氣。皆。病。而。分。別。瘧。病。之。真。所。以。足。上。文。瘧。病。之。義。病。身。熱。足。寒。者。太。陽。之。氣。主。週。身。故。身。熱。太。陽。經。脈。循。足。指。故。足。寒。頸。項。強。急。惡。寒。者。太。陽。經。脈。行。於。背。故。頸。項。強。急。太。陽。之。氣。本。於。寒。故。惡。寒。時。頭。熱。者。太。陽。主。開。標。陽。之。氣。上。行。於。頭。故。時。頭。熱。而。赤。者。陽。氣。拂。

鬱在表也。目脉赤者，太陽經脉起於目內眥也。凡此皆太陽經氣爲病，或傷於寒，或中於風，皆有是病，而非瘥病之真瘥病。則風入經俞，風隨經脉而動於上，獨頭面搖，風隨經脉而壅於內，獨卒口噤，風隨經脉而入於俞，獨背反張。必如是而後爲瘥病也。由是而知上文之剛瘥柔瘥，及名曰瘥與因致瘥等語，皆當有頭面搖、卒口噤、背反張而始爲瘥病者如此。

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脉沉而細者，此名濕痺。濕痺之候，其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便。

合下四節。首節言濕痺。下三節言濕家。而皆爲濕傷太陽也。此言太陽筋脈不和而爲濕痺。治當利其小便也。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者。濕流關節。大筋不和。故疼痛。疼痛不已而心煩。脈沉而細者。太陽不能合。心主之神氣以外浮。故脈不和而沉細。痺閉也。濕傷太陽筋脈。滯故此名爲濕痺。濕痺之候。則肌腠之氣不能外通。皮毛內合三焦。故其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夫小便不利。則水道不行。故但當利其小便。決瀆無愆。則三焦通會。元真於肌腠。濕邪去而筋脈調和矣。○週身骨節計三

百六十五會以應週天之數。關節者腰背肘膝之太關。大筋之所統屬而不同於骨節也。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似熏黃。

上文言濕流關節而不得陽熱之化。此言濕傷通體。陽熱盛而外陳於肌表也。一身盡疼者。濕傷通體之肌腠也。發熱者。陽熱盛也。身色如似熏黃者。濕熱發黃而外陳於肌表也。

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早則噦。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胸中有寒。渴欲

得水而不能飲。口燥煩也。

上文言濕傷太陽之通體。而一身疼熱發黃。此言濕傷太陽分部之肌腠。而爲三焦不和之證也。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者。土氣不能四散。而濕邪上蒸也。背強者。邪傷太陽之分部。而經脈不舒也。欲得被覆。向火者。肌腠虛而背寒也。夫濕家之病。中土先虛。若下之早。則脾胃陰陽之氣。不相交合。故爲噎。濕氣內逆。而胸滿。三焦不和。而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言火熱上承。上焦不和也。以丹田有熱者。言下焦丹田有熱。而致舌上如胎也。胸中

有寒者言上下皆熱。而中胃虛寒也。上下皆熱。故渴欲  
得水。胸中有寒。故不能飲。而止見口燥心煩之證也。

濕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小便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  
死。

上文言濕家下早而為嘔。此言濕家下之而致死也。濕  
家下之者。承上文而申言之也。額上汗出。微喘。乃太陽  
表氣脫於上。小便利。乃太陽根氣泄於下。此太陽之氣  
自相離脫。故死。若下利不止者。乃太陰土氣內虛。地氣  
不升。故亦死。夫水天一氣。地天交泰。汗出微喘而小便

利乃水氣不上承於天。天氣蒸也。下利不止。乃地氣不上交於天地氣陷也。故皆至虎。

問曰。風濕相搏。一身盡疼痛。法當汗出而解。值天陰雨不止。醫云。此可發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答曰。發其汗。汗大出者。但風氣去。濕氣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風濕者。發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風濕俱去也。

合下三節。皆言病濕身疼。首節言風濕。次節言寒濕。末節言汗出當風。則為風溼。久傷取冷。則為寒濕也。風濕相搏者。風為陽邪。溼為陰邪。陰與陽爭。故相搏也。相搏。

則陰陽內外不和。故一身盡疼痛。法當汗出而解者。陰陽和而病解也。值天陰雨不止。乃地氣升而爲雲。天氣降而爲雨。此天地氣交之時。人與天地相參。故醫云。此可發汗。若汗大出者。乃陽氣外浮。風性鼓動。故在風氣去。濕性凝着。故濕氣在。而病不愈也。若微微似欲汗出。則風濕俱去。其病當愈。

濕家病。身上疼痛。發熱面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其脈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寒濕。故鼻塞。內藥鼻中。則愈。

此言頭中寒濕。病屬三陽。太陰脾土。能與陽明胃氣相和。而無病也。夫三陽之脈。上行於頭。身半以上。天氣至之。濕家因頭中寒濕而為病。故身上疼痛。其曰身上者。以病屬三陽。而身半以上。天氣至之也。發熱者。病少陽。火熱之氣也。面黃者。病陽明。中土之氣也。喘者。病太陽。皮毛之氣也。此頭中寒濕。而病屬三陽也。夫太陽之脈。上額交巔。今頭中寒濕。故頭痛。而屬於太陽。陽明之脈。起於鼻交頰中。今頭中寒濕。則臭氣不能上通於頭。故鼻塞。而屬於陽明。少陽之脈。上抵頭角。今頭中寒濕。不

能循經上達。則火氣內逆。故心煩。而屬於少陽。病在三陽。故其脈大。邪不傷陰。太陰脾土之氣。得以上交於胃。故自能飲食。自能飲食。則土氣運行。故腹中和。無病。夫腹和無病。則陽明胃氣亦無病矣。何以復有陽明鼻塞之證。故申言所以鼻塞者。以病在頭中寒濕。故鼻塞治之之法。但當內藥鼻中。則寒濕去。而諸病可愈。○莫氏曰。面黃鼻塞。皆屬陽明。但言鼻塞。不言面黃者。省文也。讀者以意會之可也。

病者一身盡疼。發熱。日晡所劇者。此名風濕。此病傷於汗

出當風。或久傷取冷所致也。

此言汗出當風。則爲風濕。久傷取冷。則爲寒濕。所以結上文兩節之意。夫風濕相搏。一身盡疼痛。今病者一身盡疼。是風濕爲病也。發熱至日晡所劇者。此風濕病在陽明。故值陽明氣旺之時。而病劇也。夫風濕寒濕皆能病陽明之氣。故又申言此病傷於汗出當風。則爲風濕。或久傷取冷之所致。則爲寒濕。所以結上文兩節之意者如此。

太陽中熱者。暍是也。其人汗出惡寒。身熱而渴也。

合下三節皆言陽傷太陽。陽者暑也。暑爲熱邪。故曰太陽中熱者。陽是也。不曰傷而曰中者。夏月皮毛開發。熱邪入於肌腠。故曰中也。其人汗出者。邪入於肌。肌腠虛也。太陽之氣以寒爲本。以熱爲標。惡寒者。病太陽之本氣也。身熱者。病太陽之標氣也。暑爲熱邪。標本皆病而汗出。故渴也。要畧主人參白虎湯。

太陽中暈者。身熱疼重。而脈微弱。此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

太陽中暈者。暑入肌腠也。身熱疼重。則太陽肌表之氣。

不和。脉微弱。則太陽經脉之氣不足。夫熱邪傷陽而發。兼身重。脉見微弱者。此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夫夏傷冷水。此脉所以微弱也。水行皮中。此身熱疼。而且重也。要畧主一物。瓜蒂湯。夫瓜屬蔓草。延引藤茂。其蒂最苦。其瓜極甜。乃從陰出陽。由裏達表。用之主從經脉而散皮中之水。清太陽之熱。散爲吐劑。內有配合湯。非吐劑。內無配合。故加一物二字。○愚按太陽中暈。因於熱矣。證見身熱疼重。而脉微弱。却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則知雖感熱邪。端以太陽之標本虛實爲

宗。今人治暑。輒飲清涼。不知寒暑皆爲外邪。中於陽而陽氣盛。則寒亦熱。中於陽而陰氣虛。則暑亦爲寒。若中於陰。無分寒暑。皆爲陰證。如酷暑炎熱。並無寒邪。反多陰證。總邪之中人。隨人身六氣之陰陽虛實而旋轉變化。非必傷寒爲陰。而中暑爲陽也。○英氏曰。在全脈要畧。引方言治。在傷寒不言方治。欲人自悟其旨。不必強入湯方也。

太陽中暈者。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小便已。灑灑然。毛聳。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即熱。口開。前板齒燥。

若發汗。則惡寒甚。加溫針。則發熱甚。數下之。則淋甚。

此言暑病太陽標本經脈。不宜汗下。溫針也。太陽中暈者。暑邪入於肌腠。解同上文也。病太陽而得標陽之氣。則發熱。病太陽而得本寒之氣。則惡寒。病太陽通體之經。故身重而疼痛。病太陽通體之脈。故弦細。花遲。小便已。漉漉然。毛聳。手足逆冷者。病太陽本寒之氣。不得陽熱之化也。小有勞。身即熱。口開。前板齒燥者。病太陽標陽之氣。不得陰液之滋也。此太陽中暈。標本經脈皆病。治當助其標本。益其經脈。而不宜汗下。溫針。若發汗。則

奪勝洗之津液而惡寒甚。加溫針則傷太陽之標陽而發熱甚。數下之則經脈內虛而淋甚。○程氏曰。合上三節皆爲暑證。學者得其義而引伸之。不爲方書所悞。進乎道矣。

痲濕暈篇 終

辨不可發汗病脈證

夫以爲疾病至急。倉卒尋求。按要者難得。故重集諸可與不可與方治。比之三陰三陽篇中。此易見也。又時有不止是三陰三陽。出在諸可與不可與中也。

本論共四百七十四證。此條不與焉。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反在上。濇反在下。微則陽氣不足。濇則無血。陽氣反微。中風汗出。而反躁煩。濇則無血。厥而且寒。陽微發汗。躁不得眠。

此下凡六節。首節言胃氣虛。中四節言肺肝心腎虛。末節言脾氣虛。凡此皆不可發汗也。脈濡而弱。乃胃土柔和之脈也。夫三部之中。皆有胃脈。今濡弱之脈。不見於寸尺。但見於關。巔。故曰弱反在關。寸尺之中。名曰關也。濡反在巔。高骨聳然。名曰巔也。夫柔和之脈。但見於關。

巔不見於寸尺故曰微反在上寸脉微也。濇反在下尺脉濇也。夫寸爲陽而主氣故微則陽氣不足尺爲陰而主血故濇則無血。陽氣不足而脉反微則太陽之氣不交於少陰故中風汗出而反躁煩。濇則無血則厥陰之氣不交於少陽故厥而且寒。夫陽氣從陰而生由內而外若陽微發汗必腎虛而躁胃虛而不得眠由是則胃氣虛而陽微陰濇者不可發汗也。○或問曰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則胃有柔和之土氣何謂胃虛曰但在關巔不行寸尺故曰虛也。○曾氏曰弱反在關者按以候之。

濡反在巔者。舉以候之。蓋關猶界限。巔猶稍末也。

動氣在右。不可發汗。發汗則衄而渴。心苦煩。飲即吐水。

動氣者。虛氣也。藏氣不調。故築築然而動也。動氣在右。

肺氣虛也。肺虛不可發汗。發汗則衄而渴者。血隨肺竅

而衄。火熱上炎而渴也。血液虛而火熱盛。故心苦煩。肺

氣虛而不能四布其水津。故飲即吐水。○高子曰。傷寒

動氣。乃經脉內虛。必內傷而兼外感也。

動氣在左。不可發汗。發汗則頭眩。汗不止。筋惕肉瞤。

動氣在左。肝氣虛也。肝虛不可發汗。發汗則頭眩者。肝

氣虛。而諸風掉眩也。汗不止者。肝血虛。而腠理不密也。  
夫肝之血氣。資養筋肉。今血氣兩虛。故筋惕肉瞤。

動氣在上。不可發汗。發汗則氣上衝。正在心端。

動氣在上。心氣虛也。心虛不可發汗。發汗則氣上衝者。  
心腎之氣。皆屬少陰。心虛則腎氣上衝。病由心腎不交。  
故上衝而正在心端。

動氣在下。不可發汗。發汗則無汗。心中大煩。骨節苦疼。目  
運惡寒。食則反吐。穀不得前。

動氣在下。腎氣虛也。腎虛不可發汗。發汗則無汗者。腎

虛而陰不交陽也。心中大煩者陰不交陽而水火不濟也。腎主骨故骨節苦疼。精不上注故目運。陽氣外虛故惡寒。火氣內微故食則反吐而穀不得前前下行也。咽中閉塞不可發汗。發汗則吐血。氣欲絕。手足厥冷欲得蹠下不能自溫。

經云。喉主天氣。咽主地氣。咽中閉塞。脾氣虛也。脾虛不可發汗。發汗則吐血。氣欲絕者。脾脈之血若羅絡。從經隧而出於孫絡。皮膚妄發其汗。則脾虛不統。故吐血。又咽喉之氣。交相貫通。妄發其汗。則咽氣不通於喉。故氣

欲絕手足厥冷者。脾土虛而不能充溢於四肢也。夫手足厥則欲得蹠卧。手足冷則不能自溫。

諸脉得數動微弱者。不可發汗。發汗則大便難。腹中乾。胃燥而煩。其形相象。根本異原。

此言諸脉以結上文六節之意。數動陽脉也。微弱陰脉也。諸脉得數動微弱者。猶言左右三部或得數動之脉。而陽盛陰虛。或得微弱之脉。而陰盛陽虛。皆不可發汗。發汗則津液內竭。故大便難。水氣外洩。故腹中乾。火熱上蒸。故胃燥而煩。其形相象者。汗後而燥證相同也。根

本異原者。數動之脉。屬手陽。微弱之脉。屬手陰。有陰有陽。有虛有實。醫者當審其根本矣。

脉濡而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爲陽。運微爲陰。寒上實下虛。意欲得溫。微弦爲虛。不可發汗。發汗則寒慄。不能自還。

此下凡六節。首節言胃氣虛寒。不可發汗。二三四節言病在三陰。不可發汗。五節總結三陰之證。末節言寒傷太陽經脉。推廣汗下火熏。以終不可發汗之意。此言胃氣虛。而脉弦微者。不可發汗也。脉濡而弱。反在關。濡

尺在嶺解同上文。所以明胃虛也。弦反在上者。浮髣爲  
弦。見於寸也。微反在下者。虛細爲微。見於尺也。弦爲陽  
運。言脈弦爲陽氣運於外。微爲陰寒。言脈微爲陰寒盛  
於內。上實者。弦反在上而上實也。下虛者。微反在下而  
下虛也。意欲得溫者。言胃氣內虛。意欲得溫熱之劑。以  
相資益。微弦爲虛者。言微脈弦脈。皆爲內虛。故不可發  
汗。發汗則表陽外虛。而寒慄不能自還者。陽氣外亡。不  
能從外而還歸於內。則胃虛而脈弦微之。不可發汗也。  
如此。

欬者則劇。數吐涎沫。咽中必乾。小便不利。心中飢煩。晡時而發。其形似瘧。有寒無熱。虛而寒慄。欬而發汗。蹇而苦滿。腹中復堅。

此言欬劇發汗。則傷太陰脾肺之氣。欬者太陰肺病也。欬者則劇。言欬甚則病及於脾。數吐涎沫者脾虛而不能轉輸其津液也。津液不布於上。故咽中必乾。津液不化於下。故小便不利。津液不運於中。故心中飢煩。晡時週時也。週時而脉大會於寸口。今肺欬爲病。其氣不能外達皮毛。故晡時而發。其形似瘧。所謂其形似瘧者。乃

有寒無熱。虛而寒慄之謂也。由是則欬者不可發汗。欬而發汗。致脾肺之氣不能外充。故蹇而苦滿。腹中復堅。身蹇卧而胸苦滿。肺氣虛矣。身蹇卧而腹中堅。脾氣虛矣。欬劇之不可發汗如此。

厥脉紫不可發汗。發汗則聲亂咽嘶。舌痿聲不得前。

此言厥冷發汗而傷少陰心腎之氣。厥者手足逆冷。主陰陽之氣不相順接。脉紫者邪正相搏。主在表之邪內搏於陰。厥而脉紫。乃陽氣外虛。邪氣內搏。故不可發汗。發汗則傷少陰心主之神。故聲亂咽嘶。所以然者。心脉

從心系上挾咽。心氣內竭。故聲亂而咽嘶。更傷少陰腎精之氣。故舌痿。聲不得前。所以然者。腎脉循喉嚨。挾舌本。腎氣內竭。故舌痿而聲不得前。厥證之不可發汗如此。

諸逆發汗。病微者難差。劇者言亂目眩者死。命將難全。

此言諸逆發汗而絕厥陰之生陽。夫手足冷至腕踝則爲厥。冷至肘膝則爲逆。諸逆者。陰極而不得生陽之氣。若更發汗。病輕微者亦屬難痊。病劇者致言亂目眩者。乃神明血氣內亂。故死。又曰。命將難全者。言雖不即死。

命亦難全。諸逆之不可發汗如此。○厥陰篇有諸四逆厥之句。故曰諸逆。

欬而小便利。若失小便者。不可發汗。汗出則四肢厥逆。冷。上三節言欬言厥言逆。皆不可發汗。此申言發欬汗而致厥逆。所以總結上文三節之意。欬者肺病也。欬而小便利。則肺氣流通。非小便不利矣。若小便自失者。乃氣機上下不交。故不可發汗。汗出則四肢厥而逆冷。是知欬之不可發汗。而厥逆之尤不可發汗也。如此。

傷寒頭痛。翕翕發熱。形象中風。常微汗出。自嘔者。下之益。

煩心中懊。懷如飢。發汗則致痊。身強難。以鼻伸。熏之。則發黃。不得小便。久則發欬吐。

此言寒傷太陽之經脈。汗下火熏。施治各異。損正則一。故舉下之熏之。與發汗而並論之。所以推廣而終不可發汗之義。傷寒頭痛者。寒傷太陽。循經脈而病於上也。病於上。故發熱。循經脈。故翕翕發熱。夫寒性凝飲。風性鼓動。今頭痛而翕翕發熱。故形象中風。邪入於經。則血液內虛。故常微汗出。經脈之氣。不通於肌表。故常自嘔。夫寒傷太陽之經脈。致微汗自嘔者。不可下。下之。則經

脉内虛故心中益煩。而懊懷如飢。既不可下。亦不可汗。若發汗。則經脉外虛。故致痙。痙則身強。而難以屈伸。既不可汗。亦不可熏。若熏之。則火傷肌腠。土氣不和。故身發黃。不得小便。久則脾土之氣不能循經脉而上交於肺。故發欬吐。○愚按不可汗篇。計十三節。其中五藏三陰。起止結構。爲造論之章法。後不可下篇亦然。學者必明其章法。然後循文求解。若昧其大綱。徒求句釋。抑末也。未可入仲祖之門牆。

辨不可發汗終

辨可發汗病脉証

大法春夏宜發汗

天有一歲之四時。人有一歲之四時。天有一日之四時。人有一日之四時。春夏宜發汗者。朝則爲春。日中爲夏。於寅卯之後。午未之前。人氣生長之時。而發汗亦順天時之大法也。

凡發汗欲令手足俱周。時出似漿漿然。一時間許。益佳。不可令如水流漓。若病不解。當重發汗。汗多必亡陽。陽虛不得重發汗也。

此言發汗不宜太過。兩爲誠慎之辭。故曰不可令如水  
流漓。又曰陽虛不得重發汗也。凡發汗者。凡可發汗之  
病也。欲令手足俱周者。言氣機充滿於四肢。一身手足  
俱有汗而周到也。時出似漿漿然者。言汗出以時。似漿  
漿然而徐注也。一時間許者。言徐出徐歛。至一時間而  
始盡也。益佳者。言時出似漿漿然之佳。至一時間許則  
益佳。又申言汗雖出不可令如水流漓。過傷津液而爲  
誠慎者如此。凡發汗所以解病。若發汗病不解。當重發  
汗以解之。又申言汗乃陰液。藉陽氣相加而始出。故汗

多必亡陽。陽虛不得重發汗。而又爲誠慎者如此。發汗者可不慎歟。

凡服湯發汗中病即止不必盡劑。

諸方湯劑非止一服。故云中病即止不必盡劑。亦誠慎之意也。

凡云可發汗無湯者。丸散亦可服。要以汗出爲解。然不如湯隨證良驗。

此言表邪未解而入於中土。入於經脈。仍當汗解之義。凡云可發汗者。言凡病從表入裏。未得汗解。而云猶可。

發汗也。無湯者言病不在表亦不在肌無可發汗之湯方也。丸散亦可服者言病在中土則丸可服病在經脈則散可服。要以汗出爲解者言雖服丸散大要以汗出始爲病解。如小柴胡湯蒸蒸而振却復發熱汗出而解。五苓散多飲煖水汗出則愈之類然不如湯者言丸散雖可服不如即以丸散之方爲湯服之良驗者隨其證之所在使服之汗出而良驗也。或曰然不如湯者即以丸散煎湯也更詳之。

夫病脈浮大間病者言但便鞭耳設利者爲大逆鞭爲實。

汗出而解。何以故。脉浮當以汗解。

此言浮大之脉。宜從汗解。而不宜下利也。夫病脉浮大者。太陽之脉浮。陽明之脉大。乃身病而得陽盛之脉。問病者言。但便鞭耳。乃陽熱盛而便鞭。無足怪也。設利者。津液下洩也。故為大逆。便鞭為邪實於胃。汗出則胃氣和。而病解。如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濺然汗出。而解之類。所以然者。脉雖大而浮。故當以汗解。此浮大之脉。雖便鞭。而亦宜汗解者如此。

下利後身疼痛。清便自調者。急當救表。宜桂枝湯發汗。

下利後。則津液已虛。身疼痛。清便自調者。表未和而裏和也。故急當救表。宜桂枝湯。調和榮衛。宣水穀之津。助肌腠而爲汗也。○既言救表。又言發汗者。謂桂枝湯能助皮膚之血液以救表。又能宣水穀之津以發汗也。

發汗多亡陽。譫語者不可下。與柴胡桂枝湯和其榮衛以通津液。後自愈。方載小結胸章

舊本以此一節爲辨發汗後病證。另爲一章。愚則彙併於發汗之後。不必另爲一章也。發汗多亡陽。譫語者。汗多亡陽。神氣內虛也。亡陽而神氣虛。故不可下。與柴胡

桂枝湯用柴胡。啟一陽之氣。半夏。啟一陰之氣。人參。甘  
草。生薑。大棗。資生中焦之津液。桂枝。保助心神。芍藥。資  
養榮血。合黃芩。以和衛氣。雜亡陽。譏語。後必自愈。

辨可發汗

然

辨不可吐病脉證

合四條。已具太陽篇中。故不復贅。

辨可吐病脉證

大法春宜吐。

春氣從下而上。由陰而陽。春宜吐者。以明吐劑亦從下。

而上由陰而陽。所以順春升之氣而施治也。惡按一日  
之四時。乃朝則爲春。於少陽氣旺之時而服吐藥。亦順  
天時之大法也。

凡用吐湯中病即止。不必盡劑也。

補益之劑。可以多服。汗吐下藥。皆中病即止者。恐傷正  
氣也。

病胸上諸實。胸中鬱鬱而痛。不能食。欲使人按之。而反有  
涎唾。下利日十餘行。其脈反遲。寸口脈微滑。此可吐之。吐  
之。利即止。

此言邪實於胸者宜吐。吐之利即止。以明氣機環轉。上下相通之義。病胸上諸實者。言邪實於胸。或寒或食。或氣或痰之類也。胸中鬱鬱而痛者。言胸上實而致胸中鬱滯也。胸實而痛。故不能食。氣機不能從上而下。故欲使人按之。而反有涎唾也。夫欲按爲虛。涎唾爲實。故曰反也。天氣閉塞。則地氣不升。故下利日十餘行。夫胸中實而下利頻。得生陽鼓動之脈。別氣機旋轉。其病可愈。今其脈反遲。陽氣虛也。寸口之脈遲而微滑。胸上實也。胸上實。故可吐之。吐之則胸膈和。而氣機旋轉。上下相

交故利即止。

宿食在上脘者當吐之。

胃爲水穀之海。有上脘中脘下脘之分。上脘主納。中脘主化。今食在上脘不得腐化。故成宿食當吐之。

病人手足厥冷。脈乍結。以客氣在胸中心下滿而煩。欲食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吐之。

此言客氣在胸。陽氣不能外達。病在胸中。正氣不能上行。皆當吐之。病人手足厥冷者。陰陽之氣不相順接也。脈乍結者。來緩時止。陰盛則結也。所以然者。客氣在胸。

中陽氣不能外達之所致也。心下滿而煩者，邪隔則滯。氣鬱則煩也。欲食不能食者，胃欲得食，上焦不納也。所以然者，以病在胸中，正氣不能上行之所致也。凡此皆當吐之。客病去而陽氣外達，正氣上行矣。（愚按：太陽篇中吐證四條，皆為醫過而瓜蒂散一證。又曰：虛家不可與之。是傷寒雖有吐法，非與汗下並施。後人混稱傷寒有汗吐下三法，習矣不察，使治傷寒而僅用三法，鮮不遭其毒害。更有以梔子豉湯為吐劑者，尤可笑也。

辨可吐 終

辨不可下病脉証

脉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反在上。濇反在下。微則陽氣不足。濇則無血。陽氣反微。中風汗出而反躁煩。濇則無血。厥而且寒。陽微不可下。下之則心下痞鞅。

此下凡六節。章法大義。與不可汗相同。此言胃氣虛而陽微陰濇者。不可下也。

動氣在右。不可下。下之則津液內竭。咽燥鼻乾。頭眩心悸也。

此言肺虛不可下。下之則肺全虛。而水無以生。故津液

內竭。津液內竭。故咽燥。鼻乾。頭眩心悸也。高子曰。咽燥。鼻乾。津渴也。頭眩心悸。液竭也。

動氣在左。不可下。下之。則腹內拘急。食不下。動氣更劇。雖有身熱。卧則欲蹇。

此言肝虛不可下。下之。則肝木之氣內逆。故腹內拘急。食氣入胃。散精於肝。肝虛。故食不下。食則動氣更劇。雖有身熱之陽證。然肝屬厥陰。故卧則欲蹇。

動氣在上。不可下。下之。則掌握熱煩。身上浮冷。熱汗自泄。欲得水自灌。

此言心虛不可下。下之則心氣內鬱。不能循經脈而入於掌中。故掌握熱煩。神氣外虛。故身上浮冷。火氣外炎。故熱汗自泄。真陽之氣外越於膚表。故欲得水自灌。動氣在下。不可下。下之則腹脹滿。卒起頭眩。食則下清穀。心下痞也。

此言腎虛不可下。下之則水陰內逆。藏寒生滿。病故腹脹滿。腎精不濡於上。故卒起頭眩。水陰氣盛於下。故食則下清穀。陰氣不上。則陽氣不下。陰陽上下不相交濟。故心下痞也。

咽中閉塞不可下。下之則上輕下重。水漿不下。卧則欲蹠。身急痛。下利日數十行。

此言脾虛不可下。下之則上輕下重者。脾肺之氣不相交會。天氣虛而地氣逆也。脾氣不能斡精。故水漿不下。土氣不能四達。故卧則欲蹠。氣機內而不外。陷而不升。故身急痛。而下利日數十行。○章法首言胃。末言脾者。大運以二氣爲本也。

諸外實者不可下。下之則發微熱。亡脉厥者當臍握熱。合下兩節論虛實而言。諸實諸虛者。所以結上文之意。

也。夫諸實宜下。此言諸外實。則陽氣有餘。陰血不足。故不可下。下之。則發微熱者。陰血虛也。夫脉乃血派。亡脉厥者。乃衝脉內虛。不能循腹上行。而流注於四肢也。經云。衝脉於臍左右之動脉間。衝脉內逆。故四肢厥。身熱微。而當臍握熱。握。掌握也。熱聚於臍。大如掌握之義。

諸虛者。不可下。下之。則大渴。求水者。易愈。惡水者。劇。

諸虛者。外內之血氣皆虛也。夫陰陽血氣。生於胃府。水穀之精。下之。則津液亡。而大渴。求水者。胃氣有餘。而熱。故易愈。惡水者。胃氣不足。而寒。故劇也。○上節論陰血。

此節論陽氣發熱亡脉。當臍握熱者陰血虛也。惡水則劇者陽氣虛也。

脉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為陽。運微為陰。寒上實下虛。意欲得溫。微弦為虛。虛者不可下也。

合下三節。首節言胃氣虛寒。次節言病在太陰而涉於三陰。末節言病在陽明而涉於三陽。凡此皆不可下而誤下之所致也。此節與不可汗章辭同義合。言氣虛寒者不可下也。

微則爲欬。欬則吐涎。下之則欬止而利不休。利不休則胸中如蟲齧。粥入則出。小便不利。兩脇拘急。喘息爲難。頸背相引。臂則不仁。極寒反汗出。身冷若冰。眼睛不慧。語言不休。而穀氣多入。此爲除中。口雖欲言。舌不得前。

此言病在太陰不可下。下之則三焦不和而少陰厥陰皆致其病也。微則爲欬者。言欬在於肺則病微。不若不。可汗。章之欬者則劇也。欬則吐涎者。言肺欬而吐脾涎。不若不可汗。章之數吐涎沫也。夫肺脾者太陰也。其病維微不可下。下之則天氣下陷。故欬止地氣不升。故利。

不休。利不休。則三焦之氣不能通貫。胸中如蠶蠶粥入。則出者。上焦不能如霧也。小便不利者。下焦不能如瀆也。兩脇拘急。喘息爲難者。中焦不能如漚也。肺氣不能外合於太陽。故頸背相引。而胸仰。肺味不下。肘中循臂內。故臂則不仁。不仁者。即經脈篇所云。臑臂內前廉痛厥者是也。此因下之。而脾氣不升。三焦不和。以致肺脈爲病者如此。而未已也。極寒反汗出者。厥陰爲陰寒之極。不能外交於陽。故反汗出。惟陰無陽。而身冷若冰矣。眼睛不慧。語言不休者。少陰主水火之原。腎精不升。而

眼睛不慧矣。心火不降而語言不休矣。以如是之證而  
穀氣多入。此爲厥陰篇之除中。除中者。陽氣內除也。陽  
氣內除。故始之語言不休者。至此則口雖欲言而舌不  
得前。雖曰微則爲欬。欬則吐涎。下之而變證如是。可不  
慎歟。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浮反在上。數反在下。浮爲  
陽虛。數爲無血。浮爲虛。數爲熱。浮爲虛。自汗出而惡寒。數  
爲痛。振寒而慄。微弱在關。胸下爲急。喘汗而不得呼吸。呼  
吸之中。痛在於脇。振寒相搏。形如瘧狀。腎反下之。故令脈

數。發。熱。狂。走。見。鬼。心。下。為。痞。小。便。淋。瀝。小。腹。甚。鞭。小。便。則。尿。血。也。

此言病在陽明。不可下。下之。則太陽少陽。皆致其病也。濡弱者。胃氣柔和之脈也。濡弱之脈。當充溢於上下。今濡弱。反在關。巔而上寸脈浮。下尺脈數。不能充溢。故曰反也。夫寸為陽。故上浮為陽虛。尺為陰。故下數為無血。是浮固為虛。而數則為熱也。浮為虛。虛則太陽表氣不固。故自汗出而惡寒。數既無血而熱。故數為痛。痛則少陽陽氣內虛。不能樞轉。故振寒而慄。微者。濡也。微弱在

關即濡弱在於關竅也。夫陽明主胃脈而出於膚胸。土氣不達故胸下爲急。病合太陽不能內入故喘汗而不得呼吸。病合少陽不能外出故呼吸之中痛在於脇。夫振寒而慄者少陽也。以少陽之振寒而外搏於太陽陽明故形如瘧狀而寒熱並至也。所以致脈數而樞轉不利者以不當下而醫反下之故令脈數而病于少陽也。以少陽之陽而合陽明之熱則發熱狂走見鬼心下爲痞。以少陽之陽而合太陽之熱則小便淋瀝小腹甚鞭。小便利則尿血也。此胃脈濡弱下之而三陽皆病者如此。

脈濡而緊。濡則衛氣微。緊則榮中寒。陽微衛中風。發熱而惡寒。榮緊胃氣冷。微嘔心內煩。醫爲有大熱。解肌而發汗。亡陽虛煩躁。心下苦痞堅。表裏俱虛竭。卒起而頭眩。客熱在皮膚。悵快不得眠。不知胃氣冷。緊寒在關元。技巧無所施。汲水灌其身。客熱應時罷。慄慄而振寒。重被而覆之。汗出而胃顛。體惕而又振。小便爲微難。寒氣因水發。清穀不容。間嘔變反腸。出顛倒不得安。手足爲微逆。身冷而內煩。遲欲從後救。安可復追還。

愚按以上十一節以下十一節皆言不可下獨此節全

不言下。但舉發汗水。澆而爲游泳。喝嘆之辭。所以觸類引伸。而承上啟下也。脉濡而緊者。正氣虛而外邪內搏也。故濡則衛氣微。正氣虛於衛也。緊則榮中寒。外邪搏於榮也。夫衛爲陽。陽微主衛中於風。而有發熱惡寒之證矣。榮爲陰。榮緊主胃氣寒。冷而有微嘔心煩之證矣。醫爲有大熱者。醫以發熱心煩之證。爲有大熱。故用解肌發汗之法以治之。亡陽虛煩躁者。悞汗則陽氣外亡。正氣內虛。煩躁者。陽氣外亡。而心腎不交也。心下苦痞堅者。正氣內虛。而上下不和也。夫亡陽內虛。則表裏俱

虛竭卒起而頭眩。裏虛也。客熱在皮膚。表虛也。悵快不  
得眠。表裏俱虛竭也。夫表裏虛竭。則胃氣亦冷。關元亦  
寒。醫者不知胃氣冷。不知緊寒在關元。恐技巧之無所  
施。故汲水以澀其身。始之客熱在皮膚者。今則客熱應  
時罷。慄慄而振寒。此太陽表氣外亡矣。又重被以覆之。  
更汗出而胃顛。胃顛者。胃味於上而不明也。此陽明土  
氣內竭矣。通體戰惕而又振動。小便爲微難。此少陽三  
焦內虛矣。寒氣因水發者。陰寒之氣。因水灌而發也。清  
穀不容間。此太陰土氣內虛。而下利清穀矣。寒氣因水

發則嘔變反腸出顛倒不得安。此少陰水火不交而嘔  
變顛倒矣。寒氣因水發則手足爲微逆。身冷而內煩。府  
煩者煩於內不形於外也。此厥陰不得生陽之氣而逆  
冷內煩矣。夫三陽三陰其病如此則寒邪盛陽氣衰。雖  
欲救之正氣難復。故云遲欲從後救安可復。追還此舉  
發汗水灌之。悞所以觸類引伸而承上啟下者如此。

脈浮而大浮爲氣實大爲血虛。血虛爲無陰。孤陽獨下陰  
部者小便當赤而難。胞中當虛。今反小便利而大汗出。法  
應衛家當微。今反更實。津液四射。榮竭血盡。乾煩而不得

眠血薄肉消而成暴液醫復以毒藥攻其胃此爲重虛客陽去有期必下如污泥而死。暴曝同。

此下凡七節言胃府三陽之氣從內達外不可下也。此節言榮衛血氣內虛藉胃府之水穀以資生不可更以毒藥攻其胃也。浮爲氣實者陽氣實也。大爲血虛者陰血虛也。故血虛爲無陰無陰則陽無以生而爲孤陽矣。孤陽乘陰血之虛而獨下陰部者火熱下乘必小便當赤而難陰血不足必胞中當虛。今反小便利非赤而難矣。大汗出非胞中虛矣。夫火熱下乘陰血不足法應衛

家當微。今反更實。更實者。即小便利而大汗出也。小便利而大汗出。是爲津液四射。夫津液四射。則榮竭血盡。榮竭血盡。則乾煩而不得眠。乾煩者。津血不周也。不得眠者。榮衛不和也。夫榮衛血氣。主熱肉充膚。今榮竭血盡。不能熱肉充膚。故血薄肉消。而成暴液。暴液者。津液受曝。孤陽獨下。陰部之所致也。榮衛虛微。津血不足。尤藉胃府之水穀以資生。若醫復以毒藥攻其胃。此爲重虛。始則孤陽獨下。今則客陽外去。客陽去有期。必惟陰無陽。故下如污泥而死。

脉數者久數不止。止則邪結。正氣不能復。正氣却結於藏。故邪氣浮之。與皮毛相得。脉數者不可下。下之必煩。利不止。

此申明少陽脉數之不可下。脉數者少陽相火之脉也。久常也。止停也。久數不止者言少陽常數而樞轉不停也。止則邪結。正氣不能復者言樞轉暫止則邪氣得以侵結。而正氣不能復歸其部也。正氣却結於藏。故邪氣浮之。與皮毛相得者言少陽三焦之氣內通藏府。外合皮毛。正氣却結於藏。則三焦真氣不能外出。故邪氣浮

之與皮毛相得。合止則邪結。與正氣却結而論之。皆正氣停而邪氣得以侵入也。由是則少陽脈數者不可下。下之則三焦不和。邪入於上焦則煩。入於中下二焦則恟熱而利不止。所以申明少陽脈數之不可下者如此。脈浮大應發汗。醫反下之。此爲大逆。

此言太陽標陽氣盛者不可下。脈浮大者。太陽陽氣外浮而標陽更盛也。故宜得汗之陰液而解。醫反下之。則變青無窮。故爲大逆。

病欲吐者不可下。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

此言陽明土氣上逆者不可下。病欲吐者邪留中土而陽明胃氣上逆也。故不可下。即陽明篇所謂傷寒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之義也。

太陽病外證未解不可下。下之爲逆。

合下三節皆論太陽。前二節言太陽之氣外行於肌表而多熱。末節言太陽之氣內入於地中而多寒。此言太陽陽熱外行。外證未解者不可下。下之爲逆。而有下文之變證矣。

太陽病多者熱下之則鞫。

太陽病多者熱。言太陽之氣。若天與日。有通體之陽熱。有分部之陽熱。若下之。而氣機不能環遊於週身。則挾邪內逆。而爲鞅。莫氏曰。下之則鞅。太陽正氣不能從胸內入。而成結胸也。

無陽陰強。大便鞅者。下之。必清穀腹滿。

此言太陽本寒內逆。不得標陽之熱。而清穀腹滿也。無陽者。無太陽之標陽也。陰強者。寒氣內入。而陰邪強盛也。大便鞅者。太陽挾本寒之氣。入於中土。而土氣不和也。若下之。必陽氣虛微。而清穀。陰邪過盛。而腹滿。

傷寒發熱頭痛微汗出。發汗則不識人。熏之則喘。不得小便。心腹滿。下之則短氣。小便難。頭痛背強。加溫針則愈。

合下三節皆言經脈受病。不宜汗下。汗下皆損正氣。故合汗下而並論之。以終不可下之義。此言寒傷太陽經脈。不宜汗下也。傷寒發熱頭痛者。病在太陽也。微汗出者。經脈受邪。血液爲汗。故出而微也。若發汗則傷少陰。心主之神氣。故不識人。若火熏而發汗。則太陽之氣外而不內。故喘升而不降。故不得小便。更不能交會於中土。故心腹滿。若下之。則陰陽上下不相交濟。故短氣而

小便難。更不能循經脈而上行於頭。外出於背。故頭痛。背強。若加溫針而奪其汗。內傷經脈。則下動衝脈之血。而爲衄。

傷寒脈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如此者。惡寒甚者。翕翕汗出。喉中痛。熱多者。目赤。脈多。睛不慧。醫復發之。咽中則傷。若復下之。則兩目閉。寒多者。便清。穀熱多者。便膿血。若熏之。則身發黃。若熨之。則咽燥。若小便利者。可救之。小便難者。爲危殆。

此言寒傷太陽經脈內虛。不宜汗下也。傷寒。脈陰陽俱緊。即太陽篇所云。脈陰陽俱緊。名爲傷寒。而病遍體之表陽者是也。惡寒者。病太陽之本氣也。發熱者。病太陽之標氣也。若經脈內虛。陽熱之氣。不與寒持。則脈欲厥。即平脈篇所云。脈緊爲寒。諸乘寒爲厥者是也。又申明厥者。其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此經脈虛而大小無常。不若正邪相持之轉索無常也。是其候也者。言是脈欲厥之候也。如此經脈內虛。而惡寒甚者。則氣虛於外。故俞俞汗出。汗出津竭。故喉中痛。如此經脈內虛。

而熱多者。則血虛於內。故目赤脈多。赤脈多。故睛不慧。  
夫寒甚熱多。氣血皆虛如此。醫者欲攻其表。若復發之。  
咽中則傷。咽中傷。甚於喉中痛矣。醫者欲攻其裏。若復  
下之。則兩目閉。兩目閉。甚於赤脈多。睛不慧矣。若惡寒  
甚而寒多者。下之。則寒入於陰。而便清穀。熱多者。下之  
則熱入心包。而便膿血。若火熏以發之。火氣內鬱。則身  
發黃。若火熨以發之。火氣上炎。則咽燥。夫發黃咽燥。若  
小便利者。火邪從小便而出。故可救之。小便難者。火邪  
內逆。故危殆。夫寒傷表陽。經脈內虛。而不可汗下者。如

此○趙氏曰上節言熏之言溫針此節言熏之言熨之  
皆所以發汗也。

傷寒發熱口中勃勃氣出頭痛目黃。脈不可制。貪水者必  
嘔惡水者厥。若下之。咽中生瘡。假令手足溫。必下重。便  
膿血。頭痛目黃者。若下之。則兩目閉。貪水者。脈必厥。其聲  
啞。咽喉塞。若發汗。則戰慄。陰陽俱虛。惡水者。若下之。則裏  
冷。不嗜食。大便完穀出。若發汗。則口中傷。舌上白胎。煩躁。  
脈數實。不大便六七日。後必使血。若發汗。則小便自利也。  
此言經脈內虛。不宜汗下。末言脈數實。則經脈不虛。復

宜汗下。此造論之章法。學者所當體認者也。傷寒發熱。寒傷太陽而發熱也。口中勃勃氣出。陽氣不交於陰。而勃勃上出也。陽熱之氣。協寒邪而內逆於經脈。故頭痛目黃。頭痛目黃。則病氣循經上行。故衄不可制。傷寒致衄。則經脈內虛。經脈虛而貪水者。水氣不能四布。故必嘔。經脈虛而惡水者。陰陽不相順接。故必厥。夫經脈虛而致衄者。不可下。若下之。則火熱循經上炎。故咽中生瘡。假令不循經上炎。留於中土。而手足溫熱者。必火熱下陷。下重而使膿血。此言經脈虛而致衄者。不可下也。

上文云。頭痛目黃。不可制。故頭痛目黃者。亦不可下。若下之。則陽氣下陷。不能循經脈而上行。故兩目閉。夫不可下者。亦不可汗。故申言貪水者。陽氣盛而陰血虛。血虛故脈必厥。脈厥故其聲嚶嚶。故咽喉塞。凡此皆陰虛脈厥之所致也。若發汗則戰慄。戰慄者。陰陽皆虛也。此貪水陰虛發汗而致陰陽皆虛者。如此又申言惡水者。陰寒盛而陽氣虛。氣虛不可下。若下之。則裏冷不嗜食。陰寒益盛矣。大便完穀出。陽氣益虛矣。若發汗。則陰陽血氣皆虛。口中傷者。陰血虛也。舌上白胎者。陽氣

虛也。煩躁者，陰血虛而陽煩。陽氣虛而陰躁也。此惡水陽虛汗下而致陰陽皆虛者如此。夫經脈內虛，不宜汗下。若脈數實，則經脈不虛，而陽氣盛，不大便六七日，則邪留中土，而胃氣實，若不下之，後必便血。如是則宜下矣。若發汗則陰陽和而小便自利，如是則宜汗矣。此承上文不宜汗下而申明脈數實則宜汗下，所以不明言而欲人自悟其義者如此。

下利脈大者，虛也。以其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曰爾腸鳴

者，屬當歸四逆湯。方載厥陰篇

懸按不可汗下兩篇。但論汗下後變證。不列湯方。此節舉湯方而引伸之。所以通結汗下之意。下利脈大者。津液下洩。血虛也。以其不應下而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則血益虛。辨脈篇云。寒虛相搏。此名爲革。婦人則半產。漏下。男子則亡血失精。故云。設脈浮革。則血益虛。因爾腸鳴者。經脈篇云。大腸主津液。所生病者。血虛則津液亦虛。故因爾腸鳴也。屬當歸。因逆湯者。意謂下後變證。皆不立方。若欲治之。當於三陰三陽中求之。如當歸。因逆湯。是其屬也。而汗後變證。亦當求湯方之屬而治之。

可矣。

辨不可下 冬

辨可下病脉證

大法秋宜下。

邪實於中土者因而下之。秋宜下者日晡人氣收降因服下藥亦順天時之大法也。

凡服下藥用湯勝丸中病即止不必盡劑也。

凡邪實於中土而服下藥者用湯勝丸謂丸緩而湯盪也。然下之太過則胃氣併傷故中病即止不必盡劑。

下利三部脉皆平。按之心下鞕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經云。衛之悍氣。別走陽明。其性慄悍。滑疾傷人。最速。故  
悍氣爲病。當急瀉其邪。而不容稍緩也。下利者。悍氣下  
逆而利也。悍氣爲病。行於脉外。不入經俞。故三部脉皆  
平。按之心下鞕者。神機不利也。夫脉外之邪。慄悍固制。  
心下之氣。窒碍難通。急下其邪。而神機自轉。緩則譬如  
平中。不可爲期矣。○附餘 魯玉階曰。三部脉皆平。則病脉  
外之悍氣。確手不易。非吾師靈心慧眼。惡能看出。  
下利脉遲而滑者。內實也。利未欲止。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上文病脈外之悍氣而下利。此病腸胃之內實而下利也。下利脈遲而滑者。腸胃內實也。雖利未欲止。更當下之。宜大承氣湯。所謂通因通用也。

問曰。人病有宿食者。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浮而大。按之反濇。尺中亦微而濇。故知有宿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合下兩節皆言宿食。此節憑脈。下節憑證也。寸以候陽。寸口脈浮而大。陽氣盛也。按以候裏。尺以候陰。按之反濇。尺中亦微而濇。裏氣留滯。陰氣不和也。故知內有宿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上承陽盛之氣。下瀉留滯之邪。

而陰氣自和矣。

下利不欲食者。以有宿食故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夫胃爲水穀之海。大腸爲傳道之官。食已而便。便已而食。今下利不欲食者。以有宿食在胃中故也。亦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差後。至其年月日復發者。以病不盡故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此經脈受邪。內通腸胃。下利復發。亦當下之而愈也。四時刺逆從論曰。春者天氣始開。地氣始泄。凍解冰釋。水

行經通。人氣在脉。夏者經滿氣溢。孫絡受血。皮膚充實。  
長夏者。經絡皆盛。內溢肌膚。中秋者。天氣始收。腠理閉塞。  
皮膚引急。冬者。蓋藏。血氣在中。內著骨髓。及於五藏。是  
人氣隨四時之生長收藏。出入於經絡藏府。一歲之中。  
外內環轉。如邪留於經脉。至其年月日。正氣復行至伏  
邪之處。邪正相遇。而下利復發者。以病不盡故也。亦宜  
大承氣湯下之。上承經脉之邪。下從腸胃而出。  
下利脉反滑。當有所去。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合下兩節皆以實宜下。此節憑脉。下節憑證也。滑者往

來流利如珠。有諸內而形諸外也。下利內虛脈反滑者。當有所去。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病腹中滿痛者。此爲實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腹中滿痛。其病在裏。旣痛且滿。此爲實也。故當下之。宜

大承氣湯。所謂通則不痛也。○或問急下。乃上承悍熱

之氣而下洩。用大承氣湯。宜已。宿食內實。是腸胃燥結。

何以不用小承氣湯。曰。大小承氣之治。陽明篇言之詳。

矣。小承氣湯。枳櫟生用。但主破洩。不用上承之荏硝。止

用下行之大黃。以攻燥屎。大承氣湯。枳櫟炙用。臭香盆

胃。荜。硝。上。承。大。黃。下。洩。今。宿。食。內。實。是。中。土。留。滯。胃。氣。不。和。枳。櫟。炙。香。能。醒。胃。氣。荜。硝。上。承。能。行。土。滯。醒。胃。行。滯。自。宜。大。承。氣。湯。明。矣。且。通。篇。下。證。皆。非。傷。寒。所。致。金。傷。寒。之。當。下。已。列。於。三。陽。三。陰。篇。中。此。則。不。止。是。三。陽。三。陰。出。在。諸。可。與。不。可。與。中。觀。下。文。舉。傷。寒。而。論。其。後。義。可。見。矣。

傷寒後。脈沉。沉者。內實也。下解之。宜大柴胡湯。

夫傷寒之當下。已列於三陽三陰篇中。故上文言病言下利至此。則言傷寒後。雖舉傷寒而論其後。所以示別。

也。傷寒後則大邪已去。正氣外出。今脉沉者。正氣不能  
外出。邪氣內實也。故下解之。宜大柴胡湯。邪實從腸胃  
而解。正氣從肌表而出也。○愚按勞復篇曰。傷寒差已。  
後更發熱。小柴胡湯主之。脉浮者。以汗解之。脉沉實者。  
以下解之。此言傷寒後者。亦屬傷寒差後也。脉沉內實。  
宜大柴胡湯者。亦卽脉沉實以下解之之意也。  
脉雙弦而遲者。必心下鞭。脉大而緊者。陽中有陰也。可以  
下之。宜大承氣湯。

此申明大承氣湯之下。內而能外。降而能升。活潑而引

伸之。以終可下之義。脉雙弦者。兩手之脉。狀如弓弦。遲者一息三至。雙弦而遲。主邪氣盛。正氣虛。故必心下鞅。脉大而緊者。陽氣盛。故脉大。寒邪盛。故脉緊。大而緊。主陽熱外盛。而寒邪內入。故陽中有陰也。夫心下鞅。則土氣內逆。陽中有陰。則正邪相持。邪從內解。而正從外出。故曰可以下之。宜大承氣湯。夫合脉證而論。皆不當下。今日可以下之者。言氣機環轉。內而後外。降而後升。即欲下之。亦無不可。所謂圓通之士。方可言醫。故爲活潑引伸之說。此天運旋轉之元機。治道神明之通變也。

霍亂至汗吐下計九十三證合六篇共四百七十四證一百一十三方今將湯方開列于後

桂枝湯

桂枝加葛根湯

桂枝加附子湯

桂枝去芍藥湯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桂枝麻黃各半湯

桂枝二麻黃一湯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湯

桂枝二越脾一湯

甘草乾薑湯

芍藥甘草湯

葛根湯

葛根加半夏湯

葛根黃芩黃連湯

麻黃湯

大青龍湯  
小

桂枝加厚朴杏仁湯

乾薑附子湯

桂枝加芍藥生薑人參新加湯

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

桂枝甘草湯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

厚朴生薑甘草半夏人參湯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

芍藥甘草附子湯

茯苓四逆湯

五苓散

茯苓甘草湯

梔子豉湯

梔子

甘草  
生薑

豉湯

梔子

厚朴  
乾薑

湯

禹餘糧丸

小柴胡湯

小建中湯

柴胡加蒞消湯

桃核承氣湯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

桂枝加桂湯

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

抵當丸

湯

大陷胸丸

大陷胸湯

湯

文蛤散

白散

柴胡桂枝湯

柴胡桂枝乾薑湯

十棗湯

半夏  
附子 瀉心湯

生薑  
甘草 瀉心湯

大黃黃連瀉心湯

赤石脂禹餘糧湯

旋覆代赭湯

桂枝人參湯

瓜蒂散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黃連湯

桂枝附子湯

桂枝附子去桂加白朮湯

甘草附子湯

炙甘草湯 上方載太陽篇

調胃承氣湯

大承氣湯

白虎湯

白虎加人參湯

猪苓湯

蜜煎土瓜根猪膽汁導方

茵陳蒿湯

麻仁丸

梔子蘘皮湯

麻黃連軀赤小豆湯

上方載陽明篇

桂枝加芍藥湯  
大方黃太陰篇

麻黃附子細辛湯  
其草

黃連阿膠湯

附子湯

桃花湯

吳茱萸湯

猪膚湯

甘草湯

桔梗湯

苦酒湯

半夏散及湯

白通湯

白通加猪膽汁湯

真武湯

通脉四逆湯

四逆散

上方載少陰篇

烏梅丸

當歸四逆湯

麻黃升麻湯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白頭翁湯

上方載厥陰篇

四逆加人參湯

理中丸湯

通脉四逆加猪膽汁湯

燒棍散

枳實梔子湯

牡蠣澤瀉散

竹葉石膏湯

上方載霍亂易復篇